



大会

Distr.: General
9 October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四届会议

请求在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议程内增列一个项目

给予地中海议会大会大会观察员地位

2009 年 10 月 7 日法国和马耳他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十五条，谨请求在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议程内列入一个题为“给予地中海议会大会大会观察员地位”的项目。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二十条，随函附上支持上述请求的解释性备忘录(附件一)和一项决议草案(附件二)。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文件分发为荷。

马耳他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萨维奥尔·博格(签名)

法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热拉尔·阿罗德(签名)



附件一

解释性备忘录

一. 历史背景

1. 地中海议会大会(地中海议会)在地中海区域各国合作 15 年之后于 2006 年成立。合作侧重于政治、社会经济和环境问题等共同关心的主题。这是个被称作地中海安全与合作会议(地安合会议)的进程,是 1992 年在马拉加在各国议会联盟(议会联盟)的主持下建立的。1995 年,地中海安全与合作会议在瓦莱塔举行会议,马耳他议会在会上提议成立一个地中海国家协会,它由“理事会、大会和秘书处”组成。之后 2000 年在法国马赛又举行了一次会议,会上达成协议,“从长远考虑建立地中海议会大会”。随后,协调委员会于 2005 年在尼斯举行会议,以制订《地中海议会大会章程》,2005 年在希腊纳普夫利翁举行的第四次和最后一次会议通过了这个章程。

2. 地中海议会于 2006 年在安曼正式成立,地中海议会通过了其主要文书,并商定将总部设在马耳他。从那时以来地中海议会采取行动,获得了国际认同。地中海议会还就本区域的重大关切事项通过了一些报告、决议和宣言。

3. 地中海议会由 25 个地中海沿岸国家¹组成,是一个促进区域对话的议会平台,其重要性在于议员拥有与政府和选民打交道的自由。

二. 目的

4. 地中海议会的主要目的是寻找当今挑战的共同解决办法,并努力建立一个人人享有和平与繁荣的区域。

5. 地中海议会的成立是要使地中海沿岸各国在平等基础上(无论是在代表性还是在投票权方面)聚集到一个自己的独特论坛中,探讨问题并就区域各国和公民直接感兴趣的问题做出决定。地中海议会是地中海区域议会外交的工具。

6. 地中海议会具有非常理想的条件,能够组织议员、政界人士、民间社会行为者、私营部门和国际组织讨论问题。它的目标是成为地中海事务的议会英才中心,为此目的,它将补充其他区域组织和机构的工作。

三. 组织结构

7. 这个“地中海集会”的结构不同于任何其他论坛。这是一个民主机构,汇集了地中海区域沿岸国家的议会,每个议会由 5 人代表。地中海议会的决定最好是一致通过,或者是以合格多数(80%)表决通过。

¹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塞浦路斯、埃及、法国、希腊、以色列、意大利、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耳他、摩纳哥、黑山、摩洛哥、巴勒斯坦、葡萄牙、塞尔维亚、斯洛文尼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和土耳其。

8. 地中海议会由主席团这个理事机构提供协助，主席团具有全盘指导和协调的作用。主席团由本区域北部和南部国家平均分配的 8 名代表组成。

9. 地中海议会的工作由三个负责政治、经济和社会事务的常设委员会提供支持：关于政治与安全合作(区域稳定)的第一常设委员会；关于经济、社会和环境合作的第二常设委员会；以及关于不同文明间对话和人权的第三常设委员会。在这些常设委员会内，目前有两个特设委员会和八个特别工作队，在优先问题上协作。地中海议会还可以任命特别报告员。

10. 地中海议会及其执行机构由一个秘书处提供支助。总秘书处总部设在马耳他，于 2007 年 9 月开始运作。

11. 对地中海感兴趣的国家可以作为联系国参加，其他组织和机构可以 作为 观察员出席地中海议会会议。但联系国或观察员没有表决权。

四. 经费筹措

12. 地中海议会的预算采用一个分摊费用公式由成员国摊款来供资。

五. 活动

13. 地中海议会大会年度活动日历的亮点是全体会议，每年由不同成员国的议会主办。全体会议的核心目的是让议员审议和通过在地中海议会三个常设委员会特设委员会和特别工作队框架内提出的或主席团在年底 提出的许多报告和决议。虽然地中海议会通过的报告和决议本身不具有法律约束力，但是它们是与本区域各国议会、政府和民间社会打交道的“软外交”工具。每年都通过十几份报告和决议。

14. 在整个一年中，地中海议会的活动集中于常设委员会及特别工作队和特设委员会的议会工作。会议在不同成员国定期举行，以便编写由全体会议通过的报告和决议草案。主席团还经常开会，讨论地中海议会的全盘管理。地中海议会还组织代表到外地出差，观察并报告地中海的具体情况和问题。

15. 地中海议会代表参加并定期出席与成员国或第三国官员、国际组织、区域组织、非政府组织及民间社会举行的各种会议，以加强与第三方的合作，了解它们的看法，将其看法纳入地中海议会的议会工作，并宣传地中海议会的工作。地中海议会自己为此组织了许多活动。

16. 地中海议会的活动集中于处理地中海区域所面临的优先事项，这些问题可以通过加强地中海议会之间的合作部分或全部地加以解决，其中包括中东和平进程、能源及相关问题、有组织犯罪、恐怖主义、中小型企业/海上贸易、环境和气候变化、灾害管理、性别与平等、文化间对话和宗教、移民等区域问题。

17. 每年 3 月 21 日是“地中海日”，地中海议会每个国家议会都为此举办一次象征性的活动，纪念维系地中海区域的文化和历史纽带。

六. 与其他组织的关系

18. 地中海议会与联合国发展了密切的关系。许多联合国高级官员参加了地中海议会的各种会议。地中海议会已经或正在与联合国若干组织和机构签定正式合作协议，其中包括世界气象组织(气象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地中海行动计划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

19. 正如秘书长潘基文本人去年在致摩纳哥地中海议会第三届全体会议的贺电中所述，“多年来，各国议员与联合国的合作带来了宝贵的回报。议员们在许多共同关心的问题上帮助增强了政治意识和增加了支持”。本着这一精神，地中海议会与联合国的关系在双方充分认可下继续成长。今年 4 月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对马耳他岛国进行正式访问，与地中海议会秘书长塞尔焦·皮亚齐博士举行双边会议，重申了对地中海地区的共同兴趣。他们事实上提到联合国与地中海议会在恐怖主义、移民、气候变化和能源议题上正进行的合作。

20. 联合国与地中海议会迄今的许多接触和会议归纳如下：

(a) 联合国参与地中海议会的第一批重要活动之一，是联合国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约翰·霍姆斯先生 2008 年 2 月在纽约举行的实况视频会议。他对关于政治和安全合作的第一常设委员会讲述了他刚刚结束的中东访问的成果。当被问及地中海议会作为一个大会可以做什么来支持联合国在中东的努力时，霍姆斯先生指出，地中海议会可以增加以下呼吁的份量：终止集体惩罚、终止对加沙的封锁、重新开放过境点、允许更多的人道主义和商业物资进入加沙以改善生活条件。

(b) 在同一场合，联合国防范大流行性流感应急代表利维乌·韦德拉索先生也对地中海议会第一常设委员会的代表发表讲话。他非常翔实地介绍了地中海区域大流行病的预防状况。总体上，他评论说，地中海议会各国在面对下一次大流行病的后果方面准备不足，地中海议会成员需要采取行动。他还提出与地中海议会达成一项谅解备忘录。

(c) 当年早些时候，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副秘书长保罗·加龙纳先生在关于经济、社会和环境合作的第二常设委员会会议上借机指明了地中海的主要社会经济挑战。他强调，北地中海的经济差距和人口不平衡以及南地中海的投资短缺，是需要立即关注的主要问题。

(d)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地中海行动计划协调员保罗·米夫萨德先生也在第二常设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对地中海议会议员发表了演说。米夫萨德先生着重指

出，从环保角度来看，制订旨在保护地中海的解决方案，一种方式是通过能力建设，使成员国能够以集体努力处理污染问题和促进可持续发展。

(e) 2008 年 6 月马耳他议员、地中海议会中东问题特设委员会报告员乔治·韦拉先生在马耳他举行的联合国巴勒斯坦问题国际会议上发了言。一年后，地中海议会也出席了在塞浦路斯举行的讨论同一议题的联合国会议。韦拉博士强调对话、经常接触、公开辩论、表达不满情绪和寻求创新解决方案的重要性，以便使和平成为现实。在塞浦路斯，联合国请地中海议会支持举办一次关于中东和平进程的议会会议，目前安排于 2010 年 2 月在马耳他举行。

(f) 对地中海议会活动的另一个重要贡献，是中东和平进程副特别协调员麦克斯韦·盖拉尔德先生 2008 年 11 月在摩纳哥举行的地中海议会第三届全体会议上致开幕辞。正如盖拉尔德本人所强调的，这是一个反思的时刻，特别是反思实地局势。他认为，虽然障碍重重前进道路曲折，但在地中海议会议员这样的个人支持下，每个人都可以作出自己的努力，确保各方继续致力于一个导致在中东解决冲突并建立公正、持久和全面和平的进程。

(g) 2009 年初地中海议会向联合国秘书处法律事务厅递交了地中海议会与马耳他共和国关于地中海议会大会法律地位的协定。这项协议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一个仪式上登了记，有关文件已交给上述法律事务厅条约科科长安内贝斯·罗森博姆女士。地中海议会同政治事务部、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及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举行了其他会议。

(h) 今年，地中海议会设立了一个恐怖主义问题思考小组，该小组已开始在伊斯坦布尔开展活动。在那次成立会议上，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UNODC)条约事务司预防恐怖主义处反恐怖主义法律事务科科长瓦尔特·格尔先生向议员发表了演说。格尔先生确认，地中海议会各国在批准 16 个关于恐怖主义问题的部门性公约方面的纪录良好。联合国安卡拉驻地协调员马哈茂德·阿尤布先生也出席了关于恐怖主义问题的会议。

(i) 能源和环境是相辅相成的。在埃及举行的能源问题特设委员会会议上，地中海议会有幸邀请到联合国开罗驻地协调员詹姆斯·罗利先生。他回顾了自 1992 年《里约热内卢生物多样性公约》及其 2000 年议定书(蒙特利尔)签署以来取得的进展，并强调国际合作可以产生丰硕成果。

(j) 2009 年 2 月 21 日在塞浦路斯世界气象组织秘书长米歇尔·雅罗先生和联合国秘书处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对外关系和支助动员处处长法布里·真蒂洛尼先生均在地中海议会灾害管理特别工作队第一次会议上发了言。稍后在今年 3 月，在罗马参加地中海议会关于不同文明间对话和人权的第三常设委员会会议时，联合国难民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高级区域保护助理于尔根·洪堡先生参加了地中海议会移民问题常设工作队的讨论。

(k) 2009 年 5 月是地中海议会的一个重要月份, 因为其主席团派实地调查团访问中东。由地中海议会大会主席法国的鲁迪·塞利斯阁下率领的一个高级别代表团访问了开罗、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加沙和拉马拉)、耶路撒冷和安曼。从后勤角度以及对当地情况的亲身经历和了解的角度, 联合国在该地区的存在对代表团帮助很大。地中海议会代表团会晤了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卡伦·阿卜扎伊德女士。必须提及的是, 这次加沙访问没有该机构的支持就不可能进行。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拉马拉, 代表团与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中东和平进程协调员)罗伯特·塞里大使举行了一次会议。

(l) 2009 年 5 月不同文化和文明间对话报告员, 葡萄牙的索尼娅·萨福纳阁下代表地中海议会出席了在罗马尼亚举行的教科文组织欧洲区域高等教育论坛。

(m) 2009 年 6 月在日内瓦举行的题为“如何使减少灾害风险成为适应气候变化工具”的全球减少灾害风险平台第二届会议期间, 地中海议会秘书长在联合国国际减少灾害战略(减灾战略)的议员会议上发了言。在这次活动中, 减灾战略请地中海议会支持举办一次所有区域议会参加的世界会议, 为 12 月地中海议会将作为正式观察员参加的哥本哈根会议拟订一项共同行动计划。

(n) 经进一步商定, 在 2010 年第一季度, 教科文组织和地中海议会将在巴黎为区域议员共同举办一次哥本哈根气候变化会议的联合国后续会议。还商定地中海议会将被正式指定为教科文组织地中海区域议会论坛。

(o) 今年里斯本是各常设委员会 2009 年日历的最后一站。在那里所有决议和报告获得核可后, 再提交(2009 年 10 月 23 日和 24 日)在伊斯坦布尔举行的地中海议会大会会议通过。其中中东局势再次得到适当注意, 近东救济工程处副主任专员菲利波·格兰迪先生在第一常设委员会会议上发了言。他说议会外交可以在巴以和平进程中发挥关键作用。

(p) 2009 年 6 月在里斯本, 地中海议会议员也欢迎主管减少灾害风险(减灾战略)助理秘书长玛加丽塔·瓦爾斯特伦女士参加地中海议会第二常设委员会会议, 她在会上发了言, 谈到减少灾害风险和适应气候变化问题。至于议员的作用, 她说, 他们应该更加密切地协作, 交流经验, 她并希望编写一份提出商定做法和准则的文件。

(q) 地中海议会为建立和巩固与联合国各机构的合作活动采取了种种步骤, 本文概述这些步骤体现出地中海议会对总体外联愿景的重视, 因为借鉴各国际机构迄今取得的成果采取行动, 就能更大地推动地中海议会开展有利于该区域人民的进一步干预。最近在 2009 年 9 月, 地中海议会主席团的一个代表团访问了纽约联合国总部, 进一步加强地中海议会和联合国之间的合作。地中海议会的代表

会晤了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以及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林恩·帕斯科先生、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阿兰·勒罗伊先生、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约翰·霍姆斯先生、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保罗·巴杰大使和秘书长气候变化支助小组主任亚诺什·帕斯托尔先生。访问期间，代表们还表达了地中海议会获得联合国大会观察员地位的愿望。

21. 除了与联合国大家庭协作外，地中海议会还与其他伙伴开展合作，与它们交流其建议和关切问题。地中海议会除其他外与阿拉伯国家联盟、阿拉伯各国议会联盟、各国议会联盟、国际移民组织、欧洲-地中海议会大会、伊斯兰会议组织、阿拉伯马格里布联盟、北大西洋公约组织、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洲委员会、西欧联盟及黑海经济合作组织定期接触。在这些区域大会内，地中海议会有责任使议会外交发挥主要作用，作为一个主要的区域机构，它将在未来多年中继续这样做。

七. 地中海议会大会的国际性质

22. 地中海议会起源于各国议会联盟主持下的地中海安全与合作会议，后者属于国家间议会组织类别，代表 25 个国家议会。

八. 地中海议会大会谋求观察员地位的理由

23. 自 2006 年地中海议会作为地中海流域一个区域大会成立以来，它与联合国建立了成功的合作关系。在这段时间，这两个组织之间的会议越来越频繁，证明双方都有兴趣在共同关心的问题上合作。

24. 从一开始，地中海议会的活动便遵循《联合国宪章》各项原则，而《宪章》被视为载有制定任何国际政策都应当依据的主要程序，从而地中海议会承认联合国的合法性和主导作用。

25. 地中海议会遵循 2000 年 9 月 8 日《联合国千年宣言》(大会第 55/2 号决议)的精神，其中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确认了区域和议会外交的重要性。这种外交被视为能在许多问题上取得特别丰硕的成果，如和平与安全、经济和社会发展、国际法和人权、宗教间对话、环境、民主和两性平等问题。地中海议会认为，议会间对话能够在地中海各国议会和与本区域有关的国际组织之间建立横向、全面和公开的对话。

26. 通过同意并采纳在各级促进国际合作的思想，地中海议会响应《联合国宪章》的理想并赞同其规则。作为一个区域大会，地中海议会——同其他类似的组织一道——启动并参与本区域最关心问题的辩论。特别是考虑到其议会层面，地中海议会是相关国际、区域和国家组织之间对话的独特平台。

27. 地中海议会一贯努力积极促进联合国系统的工作和努力，以实现共同感兴趣的目标。通过会议，地中海议会征求并获得议员对可促进上述共同利益的进展、存在的障碍和进一步举措的意见。

28. 联合国秘书长和地中海议会代表于 2009 年 4 月在马耳他和于 2009 年 9 月在纽约举行两次会议，它们是两个组织之间关系制度化的重大事件。

29. 地中海议会设想了以下具体方法，加强联合国与地中海议会各国议会及其秘书处之间的合作，以便在本区域实现预期成果方面能发挥作用。地中海议会能够：

(a) 向联合国转达地中海人民在地中海议会的议会辩论和讨论中表达的多样看法；

(b) 提高议会认识并鼓励行动，以支持并实施联合国各项国际协定，办法是促进各国议会及其议员的活动，为国际行动动员公众舆论和争取国家支持；

(c) 拟订分析和报告，说明有关联合国工作的议会活动，特别是地中海区域共同感兴趣的方面，比如但不限于：中东、恐怖主义、有组织犯罪、能源、环境、贸易、资源管理、中小型企业、灾害管理、文化和宗教之间的对话、两性平等和移民；

(d) 向议会提供支持，以期增强其能力，在国家一级就国际合作和联合国所涉事项履行立法和监督职能。

30. 为了保证充分利用两个组织之间经强化的合作，地中海议会提议与秘书长和联合国会员国共同努力，联合查明制定地中海议会工作方案最相关的优先事项，以促进讨论和行动。地中海议会还进一步建议，让联合国能够提出项目，供议员和其他与会者在地中海议会会议上审议。

31. 全面合作协定/上述措施的执行将便于更系统地提供一个平台，供联合国与地中海区域各国议会和议员直接互动。具体而言，从地中海议会召开的各种议会会议中，以及在联合国大会特别届会和联合国其他各种会议期间有系统地组织的这类会议中，都可以看到这种合作。

32. 除了对联合国活动的政治支持外，还设想地中海议会能够为联合国各部门、方案和机构的工作提供业务支持。关于促进和平与安全，地中海议会通过常设委员会和特别工作队，可能有条件为建设和加强民主结构提供国家议会支持，并在某些建设和平或维持和平行动领域进一步支持议会本身。地中海议会发展了有关区域问题的专门知识，如恐怖主义、有组织犯罪、能源、环境、贸易、资源管理、中小企业、灾害管理、不同文化和宗教间的对话、两性平等和移民。与联合国在这些问题上的合作可以逐步扩大，从而可以更全面地发展。在这方面尤其欢迎向地中海各国提供统计数据和技术援助。

33. 地中海议会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秘书长在 2009 年 9 月 30 日与地中海议会主席团举行会议，作为加强联合国工作议会层面的一种方式，他支持与地中海议会的合作。地中海议会回顾其作为一个国家间组织代表某一特定区域国家议会的独特性质，又回顾给予议会联盟观察员地位的大会第 57/32 号决议，提出以下建议：

(a) 联合国大会不妨长期邀请地中海议会酌情参与大会及其附属机关的各届会议和工作，并参加联合国主持下召开的国际会议；

(b) 此外，大会不妨考虑允许地中海议会在大会分发文件的决定；

(c) 大会还不妨考虑请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采取类似方式与地中海议会大会的合作。

地址

Parliamentary Assembly of the Mediterranean

Palazzo Spinola, St. George Road,

St. Julians,

Malta

电话：+356 22484200

传真：+356 22484215

电邮：secretariat@apm.org.mt

秘书长

塞尔焦 • 皮亚齐博士

附件二

决议草案

地中海议会大会的大会观察员地位

大会，

希望促进联合国和地中海议会大会之间的合作，

1. 决定邀请地中海议会大会以观察员身份参加大会的届会和工作；
2. 请秘书长采取执行本决议的必要行动。